

虚实之境释此生

——观李六乙《北京人》

肖鹰

李六乙语：怎样在中国的戏剧舞台上寻找并创造“虚静”之境界况味等等，上世纪九十年代起就在戏剧中寻找，这需要戏剧各领域全方位的准确和改变...

13日，19日，我在七天内两度观看李六乙新版《北京人》，观戏体验殊异：观全剧连排，观戏体验是实；观剧场演出，观戏体验是虚。这虚实之别，简单讲是因为观连排是近距离（甚至可说零距离）...

“实”于角色表演之真而且妙

13日下午，李六乙导演特别安排我观看了该剧全剧最后一次连排。他嘱咐助理闺蜜女士转告我：“观看全剧连排，跟剧场不同，很不一样的体验。”

雷佳饰演江泰——一位伴随妻子寄生于岳父曾皓家中的留学生和前官僚。在第一幕，江泰以一借妻要赖、无理蛮横的姑爷形象出现，但在第二幕中，即第一

幕中秋之日剧情后的午夜，与妻儿曾文清和租客袁任敢（一位携带着女儿袁圆的人类学家）的醉谈中，展示了一个极尖锐而又极热烈的人性审视者和自我批判者的形象。在这段戏中，虽然间有曾文清与袁任敢的回应插话，但江泰的近于哈姆雷特白式的台词自有一种抽刀不断的江涛冲涌之势。

原雨饰演曾思懿，作为一位“主事”曾家的大奶奶，曾文清与愫方情感之间的第三者，将对丈夫的失意和对情敌的嫉恨凝聚成对愫方无穷无尽的挑衅和冲击。原雨充分发挥了她美艳的形象优势，将一个“妒妇”的尖刻妒恨之心反衬在美的身段与容貌之前，棱角尖锐而刺目裂心。



《北京人》剧照 摄影：李春光

原雨的嘴角抽搐、身软似散，无意识地将台中的椅子拖到左侧的桌边放好。这是令我第二次泪涌双眼的时刻。相对于极具张力的曾思懿，愫方的人设是内敛的——在曾思懿的无端挑衅和蓄意羞辱中，愫方是一个曲尽心计的承受者。据媒体报道，在中戏学生时代排演《北京人》，愫方是卢芳最不愿意演的角色，“因为我本身的性格是比较外向的，就觉得她太隐忍、太窝囊了”。

“虚”于主题演绎之深而且活

19日晚，自7点半到11点，历时三个半小时的《北京人》落下帷幕之后，我观

戏后的心情很似庄子笔下的孟孙氏那种“人于寥天一”的境界。这种难以言喻的空寥感，庄子只用一词概括之：虚。庄子认为，真人之境，就是“虚”。“亦虚而已”（《庄子·应帝王》）。

李六乙在《北京人》演出宣传册页的《导演的话》中说：“尊敬的观众，《北京人》三个小时，很慢很静很长，如因此而冒犯只有抱歉了！因为我喜欢静享受静奢侈慢。”无疑，是李六乙喜欢、享受的“静”和奢侈的“慢”赋予他执导的《北京人》如此“很慢很静很长”的节奏。那么，我在二度观演之后体验到的“虚”是否也是李六乙要通过这出戏剧传达给观众的真正体验呢？当然，更要思索的是，我所体验的“虚”究竟是什么？

在浅表的层面上，我们可以将曹禺笔下的《北京人》视作“一首低回婉转的挽歌，是缠绵悱恻的悲剧，是对封建社会唱的一首天鹅之歌”。但曹禺本人明确表示不同意这样拘于剧情表面的看法。他说：“我觉得《北京人》是一个喜剧，正如我认为《柔密欧与朱丽叶》是喜剧一样。《柔密欧与朱丽叶》中不少人死了，但却给人一种生机勃勃的青春气息，所以是喜剧。我说《北京人》是喜剧，因为剧中人物该死的都死了，不该死的继续活下去，并找到了出路。”（《曹禺谈〈北京人〉》）显然，曹禺的创作初衷是希望观众超越社会学的层面，在“继续活下去，并且找到了出路”的“人”这个层面上来观看和理解《北京人》。

曹禺还说：“我为什么要写《北京人》呢？当时我有一种愿望，人应当像人一样地活着，不能像当时许多人那样活，必须在黑暗中找出一条路子来。”（《曹禺谈〈北京人〉》）我认为，“人应当像人一样地活着”，而要达到此目的，则“必须在黑暗中



《北京人》剧照 摄影：王小宁

找出一条路子来”，这是《北京人》的真正主题。这个主题既高于社会学，又深于社会学，因为它是关于人的命运和人本身的。“像人一样地活着”，这是关于人本身的命题，因此是人的根本理想。“必须在黑暗中找出一条路子来”，这是人的现实处境加持于人的命运——当人逃避这个命运，人就丧失了“像人一样地活着”的可能和前提。《北京人》提供给各位人物的正是这样的“黑暗现实”的家——剧中人物曾瑞贞（杨懿饰）将它作为“牢”。每个人物都在以自身的方式于此黑暗的牢中寻找自己的出路。正是基于这寻找的行为，每个人物成为人，成为一个血肉真实的个体，他们戴着囚徒的枷锁，“苦着，扭曲着，在沉下去，百无聊赖，一点办法也没有”，然而，他们的生命是真实的，他们用自身的悲剧创造着生命的喜剧。

李六乙将《北京人》定义为“静止的戏剧”。他向媒体表示，“曹禺先生的戏很安静”，“演员们是用生命去表达和交流”，“让观众在安静中去沉淀下来，进而能够思考生命的意义”。他首次执导《北京人》是出于已故戏剧家欧阳山尊先生生前的特别举荐和坚持。李六乙说：“感恩山尊老师，没有他的坚持就没有《北京人》，没有‘静止的戏剧’。”2004年，年逾九十的欧阳山尊力主李六乙执导重排《北京人》，自然是老人对晚辈李六乙把握和诠释《北京人》怀抱至深的认可和至高的期待。“静止的戏剧”，并且深植于演员与观众之间的生命交流和思考。在二度观演之后，我完全相信正是基于这“生命感”的领悟和诠释《北京人》，在欧阳山尊与李六乙之间达到了不可舍弃的认同感，并且因此最终成就了作为“静止的戏剧”的《北京人》。

“曹禺先生的戏很安静”，李六乙这个判断应该不是指曹禺先生的全部戏剧，而是特指《北京人》。屠岸先生曾说：“从《雷雨》的热烈紧张、激情爆发，到《北京人》的含蓄蕴藉、炉火纯青，我们看到了曹禺追求戏剧氛围的锲而不舍的努力。”（《曹禺戏剧选》前言）依屠岸此言，我们可明确说：《雷雨》激烈，《北京人》安静。然而，李六乙将《北京人》定义为“静止的戏剧”。戏剧何以能够“静”而且“止”？

“静”是一种简约安宁的氛围。在《北京人》中，一个向前倾斜的舞台，由堂屋和左右厢房围构的庭院，其中零落的桌、椅、几，在似乎永恒暗黄的侧光中展示出令人窒息的阴郁萎靡的基调。这种基调因为几次剧情高潮而突然投射出的耀眼的强光而更显示出其根基深处的死寂。这也许就是舞美的“静”。偶然而起，将这舞美的“静”投向深处或推向高潮的音乐，而且成为意味深长的“声”的诠释。这不是无声胜有声，而是有声胜无声。当然，演员的表演也是以“静”为

主，原雨饰演曾思懿和雷佳饰演江泰的高腔，在打破这“静”的戏境的同时，实际上成为这“静”的强势提示和深化。

“止”是一种沉郁顿挫的节奏。在《北京人》中，演员的表演是以这种“止”为节奏的。通过“止”，角色被有机化了，他们不仅被演员形象化，而且真正在同质的时间与表演中的演员共享一个生命体，因此成为“活的形象”。用李六乙的话说，“止”是以“静”为氛围的“奢侈的慢”的戏剧。在这“奢侈的慢”中，角色的形象不是被演员有形的身体和动作所塑造的，而是成为生产无限从而呼唤无限的虚。庄子说：“虚室生白，吉祥止止。”（《庄子·人间世》）我想，李六乙赋予《北京人》的“止”，正是这虚室生白的吉祥之机。

正是在这个“止”的意蕴中，我忽然发现了一个本不该忽略的角色：曾文清。坦率说，二度观演，甚至于首次在全剧连排的近距离观演中，这个“事实上”的男主角都没有引起我特别的关注和共鸣。直到剧场首演演员谢幕时，我才意识到苗驰扮演的曾文清是《北京人》一号主角。在曾思懿的怨毒的强势和愫方的悲凄的隐忍之间，曾文清犹如那只不能飞翔的孤鸽一样，他生存的全部意义就是承受和印证这两个女人的存在——对于这两个女人，无论爱与不爱，他们都是罪孽者。曾文清是真正诠释曹禺所揭示的“苦着，扭曲着，在沉下去，百无聊赖，一点办法也没有”的苟活者。这是一种淤泥般的人生。然而，正因为此，他的生命是最沉重的。苗驰在对媒体谈及曾文清的诠释时说：“像吞铅块一样，吞进去之后，虽然表面是轻松的，但内心的沉重和困惑是可以让人看到的。”这是对曾文清这个角色极其独到深刻的诠释，而且正是这个诠释，捕捉到了《北京人》揭示的命运至深的底蕴。也正因此，苗驰的表演将这个全剧真正的主角化于无形——无所不在，却又“止”于虚寂。

李六乙的《北京人》，并不是一出以展示戏剧冲突和剖析角色性格的传统戏剧。他在“静”与“慢”的再创作中，试图诠释曹禺原作隐而不彰的人生感悟感和生命情怀。更准确地讲，他是要借曹禺的《北京人》这伟大的经典为场地，在三个半小时的绵延演绎中，以演员为桥梁，让观众与角色建立生命的交流。这交流是当下匆忙的日常生活静止，更是自我生命的静默无形的展开。哦，虚，不是有，更不是无，是启发和开始。以更直白的语言，我们可以说，这“虚”是深而且活的。

2022年10月21日，稿子洒无肴

那些年我们一起读的《城南旧事》

唐吉慧

中学里有间狭小的图书室，阳光每天穿过向南的窗子将几排书架照得透亮。书架上多是文史类的书，各种名著和名家散文，逢着午休，在校吃饭的同学用过午餐，大多在这里安安静静地看书。图书室的管理员是我们的物理老师，五十出头的年纪，干练的短发修饰着圆脸很少露出笑容，一如她的为人做事，从来严谨、从来认真；上课时不允许交头接耳，实验时不允许打打闹闹，图书室内她有言在先，闲聊或大声喧哗，是要被请出去的，不过她也说了，在她那里填单子，即可将书取走带回家看。

那是上世纪的九十年代，学业不算繁重，课后多半宽余，同学们爱读几页小说，爱读几首小诗，不多的零用钱花在了校门外各色零食上，学校的图书室成了我们的文学家园。我从图书室借走的第一本书是廖静文的回忆录《徐悲鸿一生》，第一页上有一幅廖静文的油画像，下面是她的一段文字：“仅以此书作为一束洁白的、素净的鲜花，敬献给悲鸿的墓前。”那时我不懂艺术，不懂人生的悲欢，仍然读得感动，每天放学回家顾不上温习功课，便沉浸在徐悲鸿的世界里。小彬借的那本《百年孤独》足足花了一个学期才读完，他妈妈每次见他把手拿在手里都要笑，害他每次匆匆瞥过几眼就把书塞回了抽屉。倒是小琳借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在班里传得最久，厚厚一本书，大家看热得热血沸腾，好几位同学能把书中“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这段著名的句子背得物理公式还熟，物理老师说没见过你们上物理课如此认真过。坐在我身后的小蓉扎着马尾辫子，前额留

下几缕刘海微微遮住眼睛，课上我偶尔侧身偷偷望她，或许听课听累了，刘海总能成为她的屏障，一双单眼皮向下耷拉着，老师从未发现。课后她很少离开座位，细小的眼睛却闪出专注的亮光。十足的文艺女学生，课桌的书包下总是压着一本她更喜欢的书，我见过有戴望舒的诗集，有丁玲的《莎菲女士的日记》，有琼瑶的言情小说。那阵子在电视里看了《城南旧事》，我们喜欢英子，英子那双烂漫明亮的眼神，眼睛里那些老北京的风景、老北京的人。小蓉后来去图书室借了林海音的原著来读，我笑着没去打扰她，惦记什么城南，不过她并不在意，她说她想知道书里的英子是什么样，那几天她正读得入迷。

上海有段时间“流行”急性肝炎，小蓉竟也得了这种病，她后来抱怨是吃了校门外不干净的零食。她时不发热，有气无力，吃不下东西，脸色变得越来越黄。去医院经过检查，医生诊断为急性黄疸，说并无大碍，但立时开了单子不准她回家了，将她关入了医院一幢独立的二层小楼。她的意地曾患过的病，我们聚在一起有说不完的话。她说，她在医院每天吃药打针输液苦死了，幸亏有英子陪着，她前后把《城南旧事》读了两遍，有回梦里甚至置身城南那条胡同，病房成了老式的庭院，上面刻着老旧的匾额。同病房有位小蓉五六岁的姐姐，先她一个星期住院，带了毛笔墨汁每日在病房描红练毛笔字，见小蓉不多说话，只是不停地读小说，趁一天午餐的时候好奇跟小蓉借来读了几页，竟也读得停不下来。待到要出院了她还没有读完，就问小蓉要了地址，过了两个星期给小蓉挂号寄回了书。小蓉带回了《城南旧事》，同学间开始不断传阅，两三个月后，《城南旧事》封面，少了序言，少了目录，少了正文的前几页。好心的同学用过的旧挂历纸为它做了书衣，封面上留下四个稚嫩的笔迹“城南旧事”，边上又写了“林海音”。但书毕竟是坏了，书是小蓉借的，小蓉不知如何是好。我们几位好朋友凑了份子，每人几毛钱，打算按原价赔给图书室，从来严谨、认真的物理老师那时脸上露出了难得的笑容，告诫我们以后一定要爱惜书，而她会买一本新的还给图书室，我们的钱就不收了。我们告诉了小蓉，并把书送给了她，她觉得又意外又高兴。那天我问她借来《城南旧事》打发时间，数学课才翻过两页，老师便走向我的身旁，敲敲桌子，收走了书。课后，同学们纷纷议论，幸亏书上有封面，封面上有书名，否则不知闹出什么笑话。最近见到老作家萧乾的一封信，写给台湾《联合报》的王愷弦。王愷弦是诗人，担任《联合报》副刊主编二十多年。1993年12月《联合报》在台北组发了“两岸三地中国文学四十年研讨会”，愷弦是主持人，萧乾受了邀请却没有成行，会后他给愷弦写去了这封信（右下图）： 观贵报举办的文学讨论会，大获成功。希望也研究一下经济繁荣时，文学如何不走下坡路，如何摆脱趣味至上，商业化。咱们都是五四运动的儿女。在九十年代，我有危机感。让

我们海峡两岸的同行同道，都警戒起来，携手保卫深深扎根于土地、扎根于民众，曾经攀登过艺术高峰的中国文学。萧乾。 九十年代，年过七旬的林海音如愿回到了北京，她生活了四分之一世纪的地方。刚到晚上的王府饭店安顿妥帖，就给萧乾去了电话，接着坐出租车兜兜转转一个小时来到了老作家的家里。四天后萧乾陪林海音去了现代文学馆，万寿寺西院那株参天的古树生得枝叶茂盛，林海音高兴地摸了摸那棵树。而后参观了巴金捐赠的“巴金文库”，对1933年出版的《北平笈谱》尤为喜爱，这是鲁迅所编印的100部中赠予巴金的第94部。在巴金像前，林海音与萧乾留下了一幅相片。 前几天自友人处得到这幅相片，以及林海音夫妇赠与萧乾夫妇的签名照，我把这两幅相片给小蓉看。多年的老同学，往来越来越少，只剩下逢年过节问一声安好，这回她见了相片，禁不住感慨：“像，她的眼睛和英子一样烂漫，一样明亮，书里的英子分明就是她。”

九十年代，那是属于我们的文学时代，虽然萧乾说九十年代的文学让他有了危机感，然而不过十几岁的我们，却沉醉在作家们笔尖流淌出的思想灵光里。那天数学课后，老师将我叫去办公室狠狠骂了一通，待灰溜溜从办公室出来，我便将老师还给我的《城南旧事》还给了小蓉。二三十年过去，小蓉读了四次书，这本书竟一直陪伴她到今天——她说书是大伙儿送她的，那么多同学读过，这是对那个年代多好的纪念。



1990年5月21日，林海音与萧乾在中国现代文学馆内巴金肖像前

台北 008862766-0387 聯合報 王愷弦先生：遠視報舉辦的文学讨论会，大获成功。希望也研究一下经济繁荣时，文学如何不走下坡路，如何摆脱趣味至上，商业化。咱们都是五四运动的儿女。在九十年代，我有危机感。咱们的文学时代，虽然萧乾说九十年代的文学让他有了危机感，然而不过十几岁的我们，却沉醉在作家们笔尖流淌出的思想灵光里。那天数学课后，老师将我叫去办公室狠狠骂了一通，待灰溜溜从办公室出来，我便将老师还给我的《城南旧事》还给了小蓉。二三十年过去，小蓉读了四次书，这本书竟一直陪伴她到今天——她说书是大伙儿送她的，那么多同学读过，这是对那个年代多好的纪念。